

股票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22-009

债券代码：155638

债券简称：19包钢联

债券代码：155712

债券简称：19钢联03

债券代码：163705

债券简称：20钢联03

债券代码：175793

债券简称：GC钢联01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1.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还原铁公司”）
2. 上海钢嘉稀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钢嘉”）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拟为还原铁公司提供不超过 5 亿元的担保额度，为上海钢嘉提供不超过 3 亿元的担保额度。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以上 2 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资金需求，2022 年，公司拟为还原铁公司和上海钢嘉 2 家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8 亿元的担

保额度，其中上海钢嘉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2022 年公司担保计划

序号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计划额度 (亿元)	存续额度 (亿元)	资金用途	担保方式	反担保措施
1	包钢股份	还原铁公司	5	0	日常经营	保证担保	应收账款质押等方式
2		上海钢嘉	3	0	日常经营	保证担保	应收账款质押等方式
合计			8	0			

公司 2022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 1、成立日期：2009 年 11 月 3 日
- 2、注册地点：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先锋镇毕格尔图村
- 3、法定代表人：侯贵生
- 4、经营范围：氧化球团及直接还原铁的生产、销售、储存
- 5、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495,728,921.48	1,485,163,664.94
负债总额	893,672,635.84	973,914,767.29
资产负债率	59.75%	65.58%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893,672,635.84	973,914,767.29
资产净额	6,020,562,854.64	511,248,897.65
营业收入	1,151,493,367.88	1,054,678,582.94
净利润	28,372,235.39	29,093,974.93

6、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91.97%
2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8.03%

(二) 上海钢嘉稀土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1年1月12日

2、注册地点：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1588弄18号102室

3、法定代表人：刘宇阳

4、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从事稀土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钢材、建材、有色金属、金属制品批兼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900,374,649.66
负债总额	851,573,073.85
资产负债率	94.58%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0
流动负债总额	851,573,073.85
资产净额	48,801,575.81
营业收入	7,184,951.17
净利润	3,801,575.81

6、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直接持有上海钢嘉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将视公司及各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确定，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提供的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

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时，子公司将提供应收账款质押等方式的反担保措施。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还原铁公司和上海钢嘉 2 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能够保证其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2 家公司的经营状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经营和财务决策有控制权，财务风险可控。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时，子公司将提供应收账款质押等方式的反担保措施，可有效防范公司担保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2022 年，公司拟为还原铁公司和上海钢嘉 2 家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8 亿元的担保额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降低其融资成本，满足其发展所需资金，提高其运营质量和效益，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2 年为 2 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亦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包钢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 包钢股份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 包钢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 2家控股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5日